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价格于 2025年10月20日、10月21日、10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 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涉及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导致股价异常波动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重大交易、业务重组、股份回购等重大事项。
-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披露《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3),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杜顺仙女士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 5,6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减持区间 2025 年 9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1 日;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经核实,截至 2025年 10 月 22 日,杜顺仙女士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已减持股份数量为 501,600 股。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 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请广 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10月20日、10月21日、10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自查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余国旭及实际控制人余国旭、杜顺仙、余恒、余杜康书面 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有关 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 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 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近期市场对于CVD金刚石、培育钻石相关概念的关注度较高,2025年上半年公司CVD金刚石产品营业收入为683,470.69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为0.15%,不会对公司当期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者可能导致 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其他事项

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披露《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减持股

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3),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杜顺仙女士因优化公司股权结构、增加市场流动性及自身资金需求等原因,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5,6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减持区间2025年9月22日至2025年12月21日;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经核实,截至2025年10月22日,杜顺仙女士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已减持股份数量为501,600股。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杜顺仙女士于2025年10月20日和21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分别为203,500股和100,000股,该减持行为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减持的情形。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者导致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其他事项。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5年10月20日、10月21日、10月22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 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自2025年10月20日以来,公司股票累计涨幅约为24.91%,同期上证指数累计涨幅约为1.93%,截至2025年10月22日收盘,公司连续3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换手率为13.38%,连续3个交易日内与前5个交易日的日均换手率比值为2.65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截至2025年10月22日的数据显示,公司所属《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D44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的最新静态市盈率为18.98,最新市净率为1.66,公司最新市盈率为69.90,公司最新市净率为10.18,显著偏离同行业平均水平。鉴于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换手率较高,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

性决策, 审慎投资。

(二)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 行业风险

随着电力市场体制改革的深入,市场化的电价机制将逐步形成,对公司营销人员判断电力市场交易信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不能及时对市场做出正确的判断,可能会对公司电价结算造成不利影响。同时,浙江省非统调煤电已经纳入电力交易市场,当电力市场出现较大波动时,也有可能影响公司电力结算价格,进而影响企业的经营业绩。

(四) 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2025年年初因并购伊通满族自治县华大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产生较大金额商誉。该控股子公司如果未来受宏观经济、下游客户行业、市场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影响,以及未来年度经营业绩未达到预期效益,则面临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3日